

温州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文件

机电行政发〔2023〕8号

关于调整机电工程学院基层教学组织机构设置的通知

各系部、中心、科室、基地、研究院：

为了提高学院教学工作效率，调动广大教师教学和教学研究积极性，经学院研究，决定调整学院基层教学组织机构设置，具体如下：

1. 设置机械工程系、工业工程系、智能制造工程系、车辆工程系、国际化教学部等5个教学系部和1个实验中心。
2. 机械工程系下设机械基础、机械专业二个教研室，其中机械基础教研室负责承担全院各专业的机械基础课程建设和教学任务。机械专业教研室负责承担机械工程卓工专业、机械工程专升本专业的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改革和日常教学组织工作。
3. 工业工程系负责工业工程专业的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改革和日常教学组织工作。
4. 智能制造工程系负责智能制造工程专业的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改革和日常教学组织工作。

4. 车辆工程系负责车辆工程专业的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改革和日常教学组织工作。

6. 国际化教学部负责机械工程(中外合作办学)专业、机械工程(国际化)专业的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改革和日常教学组织工作。

7. 机电工程实验中心含实验教学中心、工程训练中心、各科研实验室，负责全院教学科研的仪器设备维护管理、实验实训教学和开放共享工作。

8. 机械工程系设1位系主任、2位系副主任，下属2个教研室分设1位教研室主任；车辆工程系、工业工程系、智能制造工程系各设1位系主任、1位系副主任；国际化教学部设1位主任、2位副主任；实验中心设1位主任，3位副主任。

